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份代號: 0017)

### 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變更

董事會宣佈以下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董事委員會成員的變更：

- (1) 羅范椒芬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2) 羅詠詩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3) 黃仰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4) 鄭志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5) 鄭志恒先生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不再為董事會轄下執行委員會成員，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6) 楊秉樑先生將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不再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7) 何厚浚先生將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不再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 (8) 梁祥彪先生將自於 2022 年 11 月 22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退任後不再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 |   |
|---|
| <p>(9) 李聯偉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及</p> <p>(10) 陳贊臣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p> |
|---|

New Worl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董事會 (「董事會」) 宣佈以下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董事委員會成員的變更：

- (1) 羅范椒芬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轄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成員，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2) 羅詠詩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成員，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3) 黃仰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4) 鄭志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5) 鄭志恒先生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不再為董事會轄下執行委員會成員，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6) 楊秉樑先生將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不再為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成員，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7) 何厚浚先生將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不再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8) 梁祥彪先生將自於 2022 年 11 月 22 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結束後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退任後不再為審核委員會、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 (9) 李聯偉先生 (彼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及

(10) 陳贊臣先生（彼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 羅范椒芬女士 *GBM, GBS, JP*

羅范椒芬女士（「羅太」），69 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將擔任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均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羅太為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中電控股有限公司、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南旋控股有限公司及五礦地產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自 2016 至 2022 年，羅太為華潤（集團）有限公司的外部董事。除所披露外，羅太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羅太持有香港大學（榮譽）理學士學位，美國哈佛大學公共行政碩士學位（並獲發 *Littauer Fellow* 榮銜）及香港中文大學教育碩士學位。

羅太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特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及頒授大紫荊勳章及金紫荊星章。彼曾為香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及特區政府行政會議成員。在擔任公務員的 30 年間，羅太涉獵多個範疇，包括醫療衛生、經濟服務、房屋、土地規劃、民政事務、社會福利、公務員事務、運輸、教育和人力等。羅太於退休前為香港廉政公署廉政專員。

羅太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於本公告日期，羅太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定義的任何權益。

羅太將與本公司訂立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固定任期為三年，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惟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羅太的董事袍金將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授權力而釐定。

## **羅詠詩女士 BBS, JP**

羅詠詩女士（「羅女士」），51 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將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均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羅女士為天機控股有限公司及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兩者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除所披露外，羅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羅女士持有澳洲悉尼大學經濟系學士學位及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財經系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註冊會計師及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執業會計師。彼為萬通旅行社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及 M1 酒店集團創辦人兼財務總監。

羅女士分別於 2017 年及 2020 年獲特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及頒授銅紫荊星章。彼為 2021 年選舉委員會（第四界別）界別分組委員，並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五屆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旅遊界)。羅女士出任社會工作者註冊局、前任行政長官及政治委任官員離職後工作諮詢委員會、輸入優秀人才及專才諮詢委員會、博物館諮詢委員會以及灣仔區防火委員會成員。彼亦為嶺南大學榮譽諮議會委員。

羅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於本公告日期，羅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定義的任何權益。

羅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固定任期為三年，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惟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羅女士的董事袍金將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授權力而釐定。

## **黃仰芳女士**

黃仰芳女士（「黃女士」），46 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將擔任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均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黃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市場營銷文學士學位及清華大學中國法律學士學位。彼為註冊

國際財富經理及註冊理財規劃師。黃女士為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尊尚資本管理」高級董事，主管南太平洋業務發展部。

黃女士為嶺南大學校董、香港數碼資產學會主席兼聯合創始人、香港青年服務領袖獎獎勵計劃創辦人、香港中區扶輪社創社社長、國際扶輪 3450 地區扶輪受獎人協會創會會長、基金經理慈善 Chat 創始召集人，以及鄰舍輔導會執行委員會委員。

黃女士為 2016 年國際青年商會香港總會主辦的十大傑出青年選舉得獎者。彼亦名列 2021 年 Kindness & Leadership, 50 Leading Lights Asia Pacific。於 2017 年，黃女士以傑出社會服務獲選牛津大學高級管理及領袖課程傑出校友。

除所披露外，黃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於本公告日期，黃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定義的任何權益。

黃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固定任期為三年，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惟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黃女士的董事袍金將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授權力而釐定。

##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 鄭志明先生

鄭志明先生（「鄭志明先生」），39 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鄭志明先生為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董事。鄭志明先生為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以及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及惠記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除所披露外，鄭志明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鄭志明先生現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第十三屆委員會委員。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里昂證券有限公司的基建及財團部任職研究分析師。鄭志明先生

持有美國馬薩諸塞州巴布森學院理學學士學位。

鄭志明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固定任期為三年，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惟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鄭志明先生的董事袍金將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授權力而釐定。彼將獲取本集團酬金包括每月薪金 498,490 港元及酌情性質的花紅。該酬金乃按其於本集團的職責及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而釐定。

鄭志明先生為鄭家純博士的兒子、鄭志剛博士及鄭志雯女士的胞弟、杜惠愷先生的內侄、鄭家成先生的侄兒及鄭志恒先生的堂弟。除所披露外，鄭志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於本公告日期，鄭志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定義的任何權益。

## 非執行董事的調任

### 鄭志恒先生

鄭志恒先生（「鄭志恒先生」），44 歲，將由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改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同日不再出任董事會轄下執行委員會成員。

鄭志恒先生於 2010 年 6 月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調任前為董事會轄下執行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董事。鄭志恒先生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除所披露外，鄭志恒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鄭志恒先生曾於香港某間投資管理公司擔任企業融資行政人員一職。彼於 1999 年取得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頒發之文學士學位(主修經濟)。

鄭志恒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新的非執行董事委任函，固定任期續為三年，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惟須按照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鄭志恒先生的董事袍金將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授權力而釐定。鄭志恒先生將獲取本集團酬金包括每月薪金 157,000 港元及酌情性質的花紅。該酬金乃按其於本集團的職責及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而釐定。

鄭志恒先生為周大福(控股)有限公司及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董事，兩者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彼為鄭家成先生的兒子、鄭家純博士的侄兒、杜惠愷先生的內侄，以及鄭志剛博士與鄭志雯女士的堂兄。除所披露外，鄭志恒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於本公告日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涵義，鄭志恒先生擁有 133,444 股本公司股份的個人權益。

除上述資料外，本公司並無其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與上述新董事的委任及董事調任有關的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退任

- (a) 楊秉樑先生將於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服務本公司超過 35 年，認為現時是交棒予下一代的正確時機，有助更新董事會，從而提升獨立性。彼於同日亦不再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b) 何厚浚先生將於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務。彼於同日亦不再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及
- (c) 梁祥彪先生通知本公司彼將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膺選連任，因此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退任後不再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楊秉樑先生、何厚浚先生及梁祥彪先生各自己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其退任有關的事項需要知會本公司的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楊秉樑先生自 1985 年起出任本公司董事，而何厚浚先生和梁祥彪先生則自 2004 年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彼等具備全面的營商經驗，多年來為本公司提供寶貴意見及獨立指導。董事會謹此對楊秉樑先生、何厚浚先生及梁祥彪先生於彼等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由衷謝意。

董事會藉此歡迎羅太、羅女士、黃女士及鄭志明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鄭家純博士

香港，2022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a) 八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鄭家純博士、鄭志剛博士、鄭志恒先生、鄭志雯女士、薛南海先生、黃少媚女士、趙慧嫻女士及馬紹祥先生；(b) 兩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杜惠愷先生及鄭家成先生；及(c) 六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楊秉樑先生、何厚浚先生、李聯偉先生、梁祥彪先生、葉毓強先生及陳贊臣先生。